

证券代码：830938

证券简称：可恩口腔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 高级管理人员

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姬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聘任张强强先生公司财务负责人。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，选举张军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聘任姬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，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36,70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670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强强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，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5,237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56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张军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，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任命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聘任以上高级管理人员。

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人员更换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张军先生为监事会主席，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，适应公司经营管理的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《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31日